

重庆臻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臻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臻宝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于2026年3月5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6〕499号）。

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臻宝科技”，扩位简称为“臻宝科技”，股票代码为“68879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评估公司合理投资价值、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4.56元/股，发行数量为3,882.260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776.4520万股，占发行总规模的20.00%，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本次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776.452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0.00%，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一致，无需向网下回拨。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 2,174.1080 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70.00%；网上发行数量为 931.7000 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30.00%。

根据《重庆臻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约为 6,132.14 倍，高于 100 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10%（向上取整至 500 股的整数倍，即 310.6000 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 1,863.5080 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60.00%，其中网下无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 1,676.9698 万股，网下有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 186.5382 万股；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 1,242.3000 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4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 0.02174394%。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 2026 年 6 月 16 日（T+2 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本次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中，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具体包括以下几类：

- （1）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参与科创板跟投的保荐人相关子公司）；
- （2）中信证券资管臻宝科技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及中信证券资管臻宝科技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3）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截至 2026 年 6 月 9 日（T-3 日），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均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保荐人（主承销商）已在 2026 年 6 月 18 日（T+4 日）之前将超额

缴款部分依据原路径退回。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结果如下：

序号	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名称	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类型	获配股数 (股)	获配股数占 本次发行数 量的比例	获配金额 (元)	限售期 (月)
1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参与科创板跟投的保荐人相关子公司	1,346,499	3.47%	59,999,995.44	24
2	中信证券资管臻宝科技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594,703	1.53%	26,499,965.68	36
3	中信证券资管臻宝科技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5,565	0.53%	9,159,976.40	36
4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936,292	2.41%	41,721,171.52	12
5	上海华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36,292	2.41%	41,721,171.52	12
6	合肥晶合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936,292	2.41%	41,721,171.52	12
7	池州万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36,292	2.41%	41,721,171.52	12
8	北京电控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936,293	2.41%	41,721,216.08	12
9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468,146	1.21%	20,860,585.76	12
10	海南南佰算科技有限公司		468,146	1.21%	20,860,585.76	12
合计			7,764,520	20.00%	345,987,011.20	-

(二) 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2,393,358
-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552,248,032.48
-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29,642
-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1,320,847.52

(三) 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8,633,702
- 2、网下投资者有效缴款认购的金额(元)：830,317,761.12
-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1,378
-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61,403.68

网下投资者获得初步配售未缴款或未足额缴款的情况如下：

序号	网下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证券账户	初步获配数量(股)	初步获配金额(元)	应缴款金额(元)	实际缴款金额(元)	实际获配数量(股)	放弃认购数量(股)	放弃认购限售股数量(股)	放弃认购非限售股数量(股)
1	申万宏源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宏新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D890536808	1,378	61,403.68	61,403.68	0	0	1,378	138	1,240

二、网下比例限售情况

本次网下发行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本次网下发行共有186.5382万股的限售期为6个月，约占网下发行总量的10.01%，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6.01%。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0.1378万股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其中0.0138万股的限售期为6个月，占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总量的10.01%。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31,020股，包销金额为1,382,251.20元，包销股份数量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约为0.10%，包销股份数量占本次发行总规模的比例约为0.08%。

2026年6月18日（T+4日），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和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尚未收取的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

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本次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费用合计 12,516.43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1、承销及保荐费：保荐费 377.36 万元，承销费 9,226.05 万元，承销费率为参考市场承销费率平均水平，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承销与保荐费按项目进度分阶段支付；

2、审计及验资费：1,670.75 万元。依据承担的责任和实际工作量，以及投入的相关资源等因素确定，按照项目进度分阶段支付；

3、律师费：660.38 万元。基于在本次发行上市法律服务过程中的实际工作量、工作时间、资源投入、相关法律事务的复杂程度、后续合作意愿和工作水平等因素，结合本次服务的实际表现、贡献并结合市场价格，经友好协商确定，按照项目进度分阶段支付；

4、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525.00 万元；

5、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56.89 万元。

注：（1）以上各项费用均为不含增值税金额；（2）相较于招股意向书，根据发行情况将印花税纳入了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印花税税基为扣除印花税前的募集资金净额，税率为 0.025%。

五、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755-2383 5515、0755-2383 5516

邮箱：project_zbkjecm@citics.com

发行人：重庆臻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8日

（此页无正文，为《重庆臻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盖章页）

发行人：重庆臻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此页无正文, 为《重庆臻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盖章页)

保荐人 (主承销商)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